

国道 242 甘其毛都至临河一级公路前达门服务区加油站工程施工招标补遗书（第 1 号）

致：各投标人

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，招标人现发出第 1 号补遗书对招标文件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投标截止时间”内容修改如下：

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9 时 15 分，非加密版投标文件发送递交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08:15 至 9:15(以收到时间为准)。

二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修改

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已修改，请投标人在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（<http://www.nm-highway.com>）上重新下载。

本补遗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凡招标文件与本补遗书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遗书为准。如投标人未按补遗书办理投标事宜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。

招 标 人： 国道 242 甘其毛都至临河一级公路工程
建 设 管 理 办 公 室
招 标 代 理： 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8 月 12 日